

证券代码：839114

证券简称：ST 爱酷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爱酷(北京)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何成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荣胜、肖伟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
- (一) 《爱酷（北京）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关于爱酷（北京）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爱酷(北京)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